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8)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選舉非執行董事、 選舉董事長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 及 非執行董事辭任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得通過。

丁向群女士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選舉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獲董事會選舉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丁女士的董事及董事長任職資格尚需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核准。

龔新宇先生獲董事會選舉為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

李濤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職務，自2024年12月20日起生效，其擔任的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職務也同時自動卸任。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於2024年12月20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得通過。投票結果如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的專有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日之通函(「**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票數 所代表的股數	反對票數 所代表的股數
1.	審議及批准選舉丁向群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於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且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18,651,149,823 (98.6155%)	261,842,932 (1.3845%)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經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臨時股東大會由執行董事降彩石先生主持。本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副董事長、執行董事于澤先生及獨立董事魏晨陽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22,242,765,303股，為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之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亦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之規定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臨時股東大會點票的監察員。

選舉非執行董事

經本公司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丁向群女士獲選舉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於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丁向群女士之資料已在通函內載列。除在通函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有關丁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作出披露，亦無有關其獲選舉的其他事宜須股東留意。

選舉董事長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

依本公司2024年12月20日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欣然宣佈，丁向群女士獲選舉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丁向群女士的董事長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長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擔任。丁向群女士作為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主任委員的任期將於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長任職資格之日起，其任期與其董事長任期相同。龔新宇先生獲選舉為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龔新宇先生的董事會專業委員會成員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非執行董事辭任

李濤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職務，自2024年12月20日起生效。李先生擔任的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提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的職務也同時自動卸任。李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就李先生辭任一事，並無任何事項須通知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和保險消費者注意。

董事會就李濤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有益貢獻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畢欣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24年1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副董事長為于澤先生(執行董事)，降彩石先生、張道明先生及胡偉先生為執行董事，獨立董事為程鳳朝先生、魏晨陽先生、李偉斌先生、曲小波先生及薛爽女士。